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eiyu Technology International Company Ltd.

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022)

內幕消息

許可協議

本公佈由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2)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作出。

許可協議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交易時段後)，廈門喜魚網絡科技有限公司(「廈門喜魚」，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與北京世界星輝科技有限責任公司(「世界星輝」，為Qihoo 360 Technology Co., Ltd.(「奇虎360」)的中國經營實體)訂立許可協議(「許可協議」)，內容有關廈門喜魚與世界星輝合作(「合作事項」)於世界星輝平台及／或世界星輝批准的第三方平台(統稱「該等世界星輝平台」)分銷及發行「神仙道2」(「該遊戲」)。

根據許可協議，於該遊戲在世界星輝的中國(不包括台灣、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授權地區**」)平台上推出市場營運當日起為期三年(「**期間**」)，世界星輝同意根據許可協議透過其自家遊戲分銷平台以獨家形式營運、分銷及推廣該遊戲及／或向第三方平台分銷該遊戲，包括但不限於360手機助手、360遊戲大廳(包括但不限於網頁版及客戶端版)以及由世界星輝及其相關公司持有所有權、擁有營運權或取得授權於授權地區在包括但不限於安卓及iOS(簡體中文版，網頁版及PC客戶端版除外)等多個系統營運該遊戲的其他網站。此外，世界星輝根據許可協議須提供遊戲運作系統、伺服器、營銷支援、系統維護及若干客戶服務，廈門喜魚則須就該遊戲的內容及該遊戲的運作軟件提供技術支援及若干客戶服務。廈門喜魚及世界星輝同意共享合作事項所產生的溢利。

訂立許可協議的理由及裨益

世界星輝的遊戲銷售平台屬中立移動平台，為遊戲產品提供相關服務。其亦提供中立網絡服務及相關中立技術支援服務，使遊戲開發商得以在中立而開放的平台發行、營運及推銷其手機遊戲產品。

由於世界星輝的遊戲平台為中國最廣為人知及最受歡迎的手機遊戲平台之一，董事相信，訂立許可協議將(1)使該遊戲於授權地區更受歡迎；(2)鞏固及擴大其簡體中文玩家群；(3)加強本集團於授權地區的分銷網絡；及(4)擴闊本集團的收益基礎。因此，董事會認為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合作事項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

有關「神仙道2」的資料

「神仙道2」為我們最受歡迎的角色扮演遊戲(「**RPG**」)「神仙道」的續集，該品牌深受中國在線遊戲玩家歡迎。於二零一一年首次推出「神仙道」後過去四年間，我們致力藉推出「神仙道2」發展該系列以將其打造為成功品牌。「神仙道2」為以神仙道為主題的橫向滾屏角色扮演遊戲，按照浪漫的長生不老神話故事情節編寫。其透過各款神仙角色、夢幻仙景及動人故事情節，呈現一個與眾不同的神仙世界。

有關世界星輝的資料

世界星輝為根據中國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主要從事遊戲營運及於奇虎360平台分銷在線遊戲。世界星輝為奇虎360(根據開曼群島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以「QIHU」標誌於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透過一系列合約協議控制的重要合併範圍內可變利益實體之一。奇虎為中國領先的互聯網公司，同時根據艾瑞諮詢(iResearch)按奇虎360的用戶群計算，其為中國的互聯網及手機保安產品頂級供應商。奇虎360亦透過其市場領先的瀏覽器及應用程式商店向用戶提供連接至互聯網的安全接入點。奇虎360已在中國建立其中一個最大型的開放互聯網平台，並主要透過在線廣告及其開放平台的互聯網增值服務自其龐大用戶群獲利。

上市規則的涵義

由於許可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合作事項屬本公司日常一般業務過程中的收益性質，故訂立許可協議並不構成上市規則第14章項下的須予公佈交易。

據董事於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世界星輝、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及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為獨立於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的第三方。

承董事會命
飛魚科技國際有限公司
主席、行政總裁兼執行董事
姚劍軍

香港，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二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六名執行董事姚劍軍先生、陳劍瑜先生、畢林先生、孫志炎先生、林加斌先生及林志斌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千里女士、賴曉凌先生及馬宣義先生組成。